

《面对罪恶，宁可壮士断腕》

10月20日，星期六

经文：马太福音5:29-30

前文耶稣指出不可奸淫也不可动淫念的教导之后，紧接着，耶稣进一步指出基督徒要有付代价对付罪的决心。“右眼”可能指“最好的眼睛”，事实上，眼睛本来应该是保护我们而不致跌倒的，然而事实上反“使我们失足”。右手的说法与之类似。这应该是耶稣用夸张的修饰方法来表明我们对罪恶应该要慎重看待，力图断绝罪恶的影响力。

虽然在历史上，有人字面解释这段经文而造成很多的悲剧（包括著名的教父俄利根），但是显然，这里的砍去一手一足或剜去一眼是同一目的，并不宜按字面来解释，而是表示为躲避试探，往往须做出巨大的牺牲（右手不是更宝贵吗），可能包括断绝某些关系，放弃某些嗜好。不然的话，就会丢掉全身（即整个人），丧身在地狱之火里面。

其实这段经文真是要足够引起基督徒的重视，当世俗的价值观借着音像文化和网络媒体越来越影响我们的时候，我们对罪变得越来越不敏感。面对某些罪，我们可能会以“大家都这样”而心安理得，我们可能会以“这是人的天性”而不再愧疚，甚至我们可能会因为“在什么人中做什么样的人”而将犯罪正当化了。求神怜悯我们，让这段经文提醒我们，让我们知道犯罪的严重性以及远离罪的严肃性。

思想

我的回应：

PRAYER

我的祷告：

主阿，不要让我受世俗文化里将罪平常化正常化的影响，而钝化对罪的敏感性！祷告奉主耶稣基督名求，阿门！

灵修时间 Quiet Time

第42周



10月14-20日

隐藏的祝福

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因为祂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祂儿子的模样，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
(罗八28至29)

We know that for those who love God all things work together for good, for those who are called according to his purpose. For those whom he foreknew he also predestined to be conformed to the image of his Son, in order that he might be the firstborn among many brothers.

Romans 8:28-29

万事都互相效力表示我们遇见所有的事，不管人认为是好是坏，都可以因神变成蒙福的工具。

海伦凯勒一岁多时得了猩红热，导致眼盲耳聋，因父母的努力和一位老师的帮助，克服限制，19岁考入哈佛大学，后来成为一位作家，并奉献一生为残障人士谋福利，鼓励他们做残而不废的人，影响全世界。

芬妮克罗斯贝（Fanny Crosby）生于贫苦家庭，在襁褓时被庸医所害，导致眼瞎，父亲也相继过世。她却写了上千首感人的诗歌，其中“全路程我救主领我”就是她的作品。

原来许多人认为是难处，是不好的事，神都可以用来帮助我们学到一些宝贵的功课，成为我们的祝福，远比我们失去的更多。

弟兄姊妹，今日的世代受着后现代文化影响，许多人都变得很自我，希望别人都来迁就自己，所过的生活没有痛苦，一无所缺，没有想到神赐给我们许多难处、压力和挑战，其实是化妆的祝福。

~黄天赐

10月14日，星期日

回顾及反覆思想过去一星期的灵修。

1. 最精彩的部分？
2. 最低潮的时候？
3. 是什么给我生命力量？
4. 是什么耗尽我的精力？
5. 圣灵如何工作？

思想 在这星期所发生的事情中，神给你最重要的一个信息是什么？

我的回应：

- a) 根据神的信息，你需要做的一件事是什么？
- b) 把祷告记录下来。

PRAYER

我的祷告：

《不可奸淫也不可动淫念》

10月19日，星期五

经文：马太福音5:27-28

“不可奸淫”是旧约十诫里的第七诫，和第六条“不可杀人一样”，耶稣不仅仅认为奸淫的行为要受谴责，就连引起奸淫的动机欲念也要受谴责。

但是这里的“妇女”可以泛指“成年女性”或者指“妻子”，所以应该是指“已婚妇女”。耶稣的意思很清楚，祂禁止的并不是正当的性欲，而是有意隐藏起来的犯奸淫的邪念（动淫念就是“企图占有女人”的欲念，“欲念”通常用于觊觎不应得的东西）。

罪是从思念开始，如果我们纵容，便会逐渐犯起罪来，特别是在这个充满引诱的时代中。我们的周围充斥着的是与性有关的信息，在广告里、在电视里、在电影里、在网络里我们都能直接或间接感受到这一点。这些音乐和娱乐媒介之所以成功，就是因为他们成功了刺激了人的性欲和消费意欲。在这些情色文化的刺激下，婚前同居、婚外情甚至一夜情越来越普遍，甚至越来越正常化。所以，不可“动淫念”的教导在这个时代变得如此紧迫。

亲爱的弟兄姐妹们，求神保守我们的婚姻，保守我们身体的圣洁，更求主保守我们的内心！让我们远离容易刺激我们犯罪的电影和图片，让我们远离容易使我们陷入试探的人和场合，更求主帮助我们，如果陷于某个试探，求主“救我们脱离凶恶”！

思想

我的回应：

PRAYER

我的祷告：

主阿，保守我的心脏试保守一切！祷告奉主耶稣基督的名求，

阿门！

《积极寻求与弟兄和好》

10月18日，星期四

经文：马太福音5:23-26

当耶稣在前文提到“不可杀人”的诫命是要求到动机层面的时候，23节用了“所以”一词，表达了在实践不能“动怒”时，需要具体表现在献祭上，应该先积极的解决与弟兄间的嫌隙。神既然要惩罚怒气，我们就不能带着未平息的怒火来敬拜祂。献祭本来的目的就是意图与上帝和好，但耶稣在此说明“与弟兄和好”应该是一个意图与上帝和好的人的生命表现。耶稣也多次要求那些寻求神饶恕的人有一颗饶恕人的心（六14-15，十八21-35）。

接着的25-26节的例子是在进一步强调和好的迫切性，而耶稣用“我实在告诉你们”这句庄严的话来表达，说明和好不单纯只是个严肃的建议而已。

在旧约圣经中，神借着先知常常提醒我们，没有一颗与敬拜神一致的纯净的心，敬拜神也是没有用的（如：赛一10-17；耶七8-11；摩五21-24；弥六6-8；参，诗二十四3-4）。但是这段经文给我们的主要教导就是，我们当积极寻求与弟兄和好。人类不是孤岛，我们是关系性的存在，所以基督徒的重要责任就在于维系人与人之间各样关系的和谐。虽然不见得成为每个人的知心朋友，但是却不要成为别人的敌人。所以“和好”、“饶恕”、“爱人如己”等等这些耶稣所教导的重要信息，不仅仅是基督徒应该要有的品格，也是基督徒维护人际和谐的重要质素。

思想

我的回应：

PRAYER

我的祷告：

主阿，当我有得罪弟兄的时候，求你让我谦卑道歉；当弟兄有得罪我的时候，求你让我宽恕忍耐；并且赐给我强烈的和好意识，让我成为和平的使者！祷告奉主耶稣基督的名求，阿门！

遵行律法的精义

10月15日，星期一

经文：马太福音5:18-19

主耶稣继续申述律法的永恒性和实践性。主耶稣使用夸张的语法来强调律法是永远不能废去的。他说那些自己不遵守，又教导人不遵守的人在天国里面是最小的。这让我们产生一个疑惑：保罗的教导是否违背主耶稣的教导？

首先我们要弄清楚，保罗不是反对律法，他是反对人以遵守律法为得救的途径。第二，保罗既然肯定旧约圣经的用处（提后3:16节），他就是肯定律法是有用的。第三，他具体的指出律法的功用是叫人知罪（罗3:20）。第四，保罗看清楚人因肉身的软弱，行不出律法的要求，就指出神差祂的儿子来成为罪身的形状，作了赎罪祭，使律法的义成就在随从圣灵的人身上（罗8:3-4）。

因此，保罗不但没有违背主耶稣的教导，更是在他的著作中详尽的解释主耶稣如何成全了律法。

从实践的角度，今天我们基督徒不遵行旧约的律法仪文是基于主耶稣的全面的教导。在接接下来经文（太5:21-7:27），主耶稣把律法是精义作最高层次的解释，并要求我们去实行。

思想

我的回应：

PRAYER

我的祷告：

亲爱的天父，求您使我对您的话有全面的了解，在我每天读您的话语时，帮助我的心灵敞开，有谦卑受教的心怀，有敏锐知罪的心灵，有顺服乐意遵行的态度。主啊，叫我在读主耶稣山上宝训的时候，叫这些本来已经很熟悉的话加倍的深印我心，圣灵的感动促使我活出您的话。奉主耶稣圣名祷告，阿们。

进入天国

10月16日，星期二

经文：马太福音5:20

天国是神掌权的领域。当主耶稣宣告天国近了时，天国已经来临，却要等待主再来的日子才全面彰显。在现阶段，天国是在信耶稣的人心里。进天国就是让神在你的心中掌权。

「义」，从法律的角度看是没有罪、从关系的角度看是与神和好。文士和法律赛人致力于解释，教导和敦促人遵守律法，目的是要人在神面前没有罪和与神和好。可惜的是人因肉体的软弱，没有人能做得到靠自己的行为可以满足律法的要求。

当主耶稣批评文士和法律赛人假冒伪善时，祂要门徒明白他们的错误不是在遵守律法本身，而是他们的心远离神。他们的错是在表面上装作虔诚。主耶稣不要门徒误会因为祂责备文士和法律赛人就是教导他们不需要遵守律法。

耶稣说「我告诉你们，你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断不能进天国。」的意思可能是：如果你们连文士和法利赛人所做的都做不到，你们不要想说自己是服从神管治的人。

我们会听到一些基督徒说他们不要假冒伪善，他们要「真」。希望他们的「真」不是不控制自己的脾气、不勒紧自己的舌头、不愿意牺牲、不肯受苦、不情愿吃亏、不肯戒掉坏习惯、不愿放弃罪中之乐和纵容自己的欲望的借口。若是借口，这样的「真」其实是不顺服神的管治，是不在天国里面。

思想

我的回应

PRAYER

我的祷告：

亲爱的天父，谢谢您差主耶稣来宣讲福音，开始了天国降临地上的程序。谢谢圣灵的光照与感动，使我接受主耶稣进入我心。谢谢您称我为义，使我与您恢复和好关系。我恳求您掌管我心，使您的旨意行在我心如同行在天上，好使我进入天国，成为真正有福的人。奉主耶稣圣名祷告，阿们。

《不可杀人也不可动怒》

10月17日，星期三

经文：马太福音5:21-22

登山宝训并没有废掉旧约律法的道德要求，而是要成全和提高其中的标准。所以耶稣在前文宣告祂不是来废掉律法，而是成全律法之后，就开始比较具体列出新时代的道德规范。本段经文说到杀人和动怒，耶稣提到一般的教导是“不可杀人”、“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21节）这里的“不可杀人”应该是指十诫中的第六诫，而“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则出自于民35章30-31节。

但这些都是过去的律法要求，而新时代的耶稣却将此律法还原到动机层面：动怒的要受审判、骂弟兄是拉加、魔利的也要受地狱的火（22-23节）。

确实，导致“谋杀”背后的动机，就是“愤怒”和“仇恨”，但这是法律（无论是犹太人的律法或者当代文明的宪法）所不能够定罪的，但是，耶稣的教训要把“不可杀人”的观念，落实到“动机层面”，就是“不可恨人”。耶稣用“审判”（指地方法庭）、“耶路撒冷公会”和“地狱”越来越严重的审判来说明“导致谋杀的动机”是神所不喜悦的。

亲爱的弟兄姐妹，很多的悲剧都是由内心的“动怒”而发展的，但耶稣就是要我们先保护好自己内心。我相信“杀人”应该离我们很远，但向人“动怒”却离我们很近。耶稣在这段经文中要我们警惕那个好像无关紧要、破坏性不大，而且被很多人认为“人之常情”的愤怒，不仅仅是因为它可能酿成大错，更是因为基督徒的内心应该存有和平、饶恕和喜乐，而不是愤怒！

思想

我的回应：

PRAYER

我的祷告：

主阿，帮助我，让我控制好自己情绪，除去心中的难免的愤怒，更让我常存平安和喜乐！祷告奉主耶稣基督的名求，阿们！